
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JW2019-SC-009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2019 年 06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采购清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委托，就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 招标项目编号：ZJJW2019-SC-009

二、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 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标项序号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1	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	1	项	80	

四、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4.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3. 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
- 4.4 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来具有立体花坛类似工程业绩的，须同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五、 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5.1 时间：2019 年 06 月 25 日至 2019 年 07 月 03 日（上午：9:00 到 11:30，下午：14:00 到 17:00，节假日除外）

5.2 地点：杭州市飞云江路 9 号赞成中心西楼 310 室

5.3 标书价格（元）：每本 500.00，售后不退。

5.4 投标单位报名时，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委托书或公司介绍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类似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六、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07 月 15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七、 投标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会议室（杭州市上城区凤山路 1 号）

八、 开标时间：2019 年 07 月 15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九、 开标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会议室（杭州市上城区凤山路 1 号）

十、 其他事项：

- 1、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采购文件，但该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询疑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 2、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3、招标人：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地址：杭州市凤山公园 1 号；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571-86809271；
- 4、供应商认为采购公告、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5、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飞云江路 9 号赞成中心西楼 310 室
联系人：陈材，电话：0571-56783590、15088791446 传真：0571-56783587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项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上城区2019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 招标内容：上城区2019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供货及后续日常养护；花镜、立体花坛、环境小品的整体移除及移除后的场地恢复工作；具体以提供的图纸、清单及招标文件中明确内容为准。 质量标准：所供的植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清单中植物的规格、数量和要求中规定的要求，所有植物要求生长健壮、旺盛，冠幅饱满，株型完整，色彩鲜亮；植株叶片无枯萎发黄现象，内部钢架达到国家标准标及设计要求；需在杭州市的花镜、立体花坛、小品的评比中获得奖项。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项目实施时间（供货期）：立体花坛要求在9月20日前，环境小品要求在春节前一完成全部工作，将植物运送项目实施地，并通过验收；注：具体完成时间如有改动应听从采购方安排。 养护期：花镜养护期十个月，立体花坛养护期四个月，环境小品养护期五个月；具体拆除时间须根据采购方的安排。 预算金额：本项目财政的预算金额为人民币<u>80万元</u>，最高限价为<u>79.9353万元</u>，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第四条
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4	答疑会： 采购人不组织召开答疑会，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于 <u>2019年07月05日17时</u> 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传真：56783587。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在 <u>2019年07月07日17时00分</u> 前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作出统一的书面解答。
5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4份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u>2019年07月15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u> 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会议室（杭州市上城区凤山路1号）
7	开标时间：<u>2019年07月15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u> 地点：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会议室（杭州市上城区凤山路1号）
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9	履约担保金额： 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
10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收费（货物类：100万以下费率：1.5%）打8折计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单位一次性支付。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 上述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章、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供货单位。

1.3 潜在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

1.4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委托

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准时参加，同时在投标文件中仍然按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4.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四条。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6.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7.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7.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 其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部分 采购清单

9.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投标人应按照**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时间、形式送达或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作出统一的书面解答，招标补充文件并作为

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作用。

10.2 不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11. 招标文件的修改

11.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11.2 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推迟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2. 投标报价

12.1 标的物及投标要求

12.1.1 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本次采购具体包括：植物的供货及安装(具体数量及规格见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清单)，以及内部钢架的搭设。

12.1.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

12.1.3 投标人应明确交货期。交货期是指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后，将所供花卉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摆放，并验收，在花卉验收后交付的期限。

12.2 报价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植物的采购、摆放费、运输费、钢架制作及搭设费、技术指导费、成品养护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和投标人认为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等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12.3 其它费用处理

12.3.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收费（货物类）打8折计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单位一次性支付，不必单列，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12.3.2 投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人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由：**报价文件**[投标响应函、投标（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清单]，**技术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资信及商务文件**（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组成。

14.1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 （1）投标函；
- （2）投标（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清单（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清单填写）。
-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商务报价文件需独立密封，不得跟其它投标内容混编在一起。

14.2 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应至少包括：

- （1）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方案及组织实施方案（包括确保植物的供货、摆放、钢架制作及搭设、运输、技术指导等及时顺利完成的措施）；
- （2）植物供应时间安排；
- （3）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
- （4）项目负责人个人简历；
- （5）验收方案（中标后须提请采购人确认）；
- （6）对植物的规格参数的描述；
- （7）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3 投标人的**资信及商务文件**至少应包括：证明其为合格供应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均需加盖公章）。

- （1）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受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 投标声明书;
- (3) 承诺书;
- (4) 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拥有植物种植基地等情况、获得的相关奖励等;
- (6)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7) 投标人财务状况(投标人最新的年度财务报表)
- (8)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保证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必要时需提供原件进行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投标资格,已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罚。

14.4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格式制作,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制,未提供格式的,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自拟。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递交后,自投标截止时间起,至前附表第 3 项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5.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6.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1 投标人按本须知第 13 条规定的语言和前附表第 5 项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

16.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6.3 要求盖章或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6.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除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6.5 投标文件采用 A4 幅面，必须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7.1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报价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装订并密封包装，要求对报价文件单独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7.2 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与地址、邮政编码，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7.3 投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 6 项所述的地点。

1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8.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8.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11 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推迟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

19.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9.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其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五、开标

20. 开标

20.1 本项目采购人将于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即按照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取先拆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商务技术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20.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0.1.2 采购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20.1.3 采购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0.1.4 对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时，可在投标文件拆封后查验、核实），提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20.1.5 开标时，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登记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集中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送至评审地点，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等候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报价文件。

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当场退还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未单独密封的，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0.1.6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单及理由，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

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商务和技术得分之和。

20.1.7 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20.1.8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21. 投标文件的开标阶段审查

21.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在开标时将被拒绝：

- （1）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投标人应到会代表不符合本须知第3条的规定。

六、评标

22. 评标会议

22.1 开标会议结束后，召开评标会议，评标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2.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规定组织。

23. 评标过程保密

23.1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如试图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是假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3 合同授予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情况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委或其他有关人员处获取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4. 投标人资格审查

24.1 评标开始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依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认定，作为资格审查未通过，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标处理，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 (1) 投标人资格不满足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3) 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
- (4) 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报价上限的；
- (5) 不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其他情形。

25. 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平的影响。

25.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5.3 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的要求和规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 17.3 款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 (2)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

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被评标委员会认为串标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现行管理规定应作无效标的。

26. 修正原则

26.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对投标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根据本须知27条，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7.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出质询或要求投标人书面确认的，投标人应在30分钟内予以书面回复或确认，否则视为不予回复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改投标文件。

28. 评标办法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6 条规定仅对确实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8.2 本项目采用前附表第 9 条所列综合评分法，即以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全部责任条款为前提，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按综合得分的高低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 1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

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的高低顺序排列，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8.3 评分细则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的资信得分+技术和服务方案得分，综合得分总分 100 分，其中：投标报价 30 分，资信 30 分，技术和组织实施方案 40 分。

28.3.1 投标报价得分（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最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 号）及《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 号），对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供应商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享受上述扶持政策。**

28.3.2 资信得分（0—30）

一、技术人员配备情况（8 分）

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园林高级工程师且二建市政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具有植保员证书的养护人员 2 人及以上，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3. 具有高级花卉证书的养护人员 5 人及以上的，得 2.5 分；否则不得分；

4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中具有园林工程师及技师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以上人员须提供在本单位连续缴纳 6 个月的社保证明和相关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二、作业车辆、设备情况（6 分）

1. 具备作业所用的登高车 1 辆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2 具备园林绿化垃圾处置设备（碎枝机）1 台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三、成功案例（9 分）

（1）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的类似项目业绩（每项业绩 1 分，最高 3 分）：（2018

年 0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类似项目 (花镜、立体花坛、环境小品), 日期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材料, 且证明材料中须体现项目类型等因素, 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2) 类似项目获奖情况 (0-6 分): (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的至投标截止日止, 日期以杭州市相关部门表彰文件颁发时间为准) 类似项目 (花镜、立体花坛或环境小品) 获得杭州市一等奖 (金奖) 的每个业绩得 2 分, 获得杭州市二等奖 (银奖) 的每个业绩得 1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奖牌或表彰文件及业主或相关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 否则不得分。此项满分为 6 分。

四、政策分 (1 分)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 且提供的服务为本单位提供的, 得 1 分。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相关政府部门证明 (如统计部门等); 或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 页面查询结果。

五、投标企业总体情况 (6 分)

1. 银行信用等级 1A 得 1 分, 2A 及以上得 2 分。

2. 企业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8000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任意一个得 1 分; 此项满分为 3 分。

3.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AAA (1 分)

28.3.3 技术与组织实施方案 (0—40)

(1) 企业实力评价 (0-5 分): 根据企业的规模、植物供货基地、实力、信誉等情况进行对比打分。

(2) 根据对设计图纸的理解, 对整体项目的造型深化及合理化建议 (0-5 分)

(3) 技术与组织措施方案是否符合实际情况, 植物的运输、摆放、钢架制作及搭设、技术指导是否合理、可行、安全 (0-8 分)

(4) 供应计划是否科学、合理、快捷, 供应植物是否及时 (0-4 分)

(5) 项目的进度安排及拟投入的人员是否满足供货的时间需求 (0-4 分)

(6) 养护方案是否可行、合理 (0-5 分)

(7) 对作品获得市级评比**得奖**的承诺, 立体花坛一等奖 (金奖) 1 分, 二等奖 (银奖) 0.5 分, 小品一等奖 (金奖) 1 分, 二等奖 (银奖) 得 0.5 分, 此项最高

不超过 2 分（0-2 分）

（8）本工程技术指导的工作内容及工作安排（0-5 分）

（9）投标文件的制作情况（0-2 分）

29. 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七、定标

30. 定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按本须知 28 条的评标办法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人。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31. 中标通知书

31.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并将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进行公告，在发布公告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供应商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投标人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考虑与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进行谈判或另行组织采购。

31.4 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供应商，采购人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31.5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将按照合同条款处罚。

32. 合同的签订

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

33.1 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交纳相当于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无质量和服务问题，原额（无息）归还履约保证金。

33.2 中标供应商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下一次序单位商谈合同。

33.3 履约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现金或银行保函的形式交纳。

34. 供货及验收

34.1 供应商在前附表第 1 项规定期限内，将所供植物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35. 货款结算方式

本工程无预付款；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办理合同总价 70% 的货款结算手续；技术指导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供应商向采购人办理合同总价 20% 的货款结算手续；财政审计完毕，供应商凭发票向采购人办理余款结算手续。

36. 采购方式改变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因本采购文件事先已在指定媒体公开征求了供应商意见且无重大异议，同时采购信息已在省级以上政府指定媒体公告，采购文件的发售和截止时间符合法定文件规定，将按原采购方式继续进行采购活动。

37. 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 号）的规定，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

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3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提出投诉。

38. 其他

本项目的第三方跟踪审计审计费由施工单位支付。

39 . 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合同编号:

乙方（供货商）：

合同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经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采购的品种、数量、金额及供货时间:

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	_____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本合同总价是指采购植物的采购费、运输费、钢架制作搭设费、成品养护费、技术指导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和投标人认为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

供货时间:立体花坛要求在9月20日前,环境小品要求在春节前一完成全部工作,将植物运送项目实施地,并通过验收;具体完成时间如有改动应听从采购方安排。

养护期：花镜养护期十个月，立体花坛养护期四个月，环境小品养护期五个月：具体拆除时间须根据采购方的安排。

二、交货方式

1、乙方须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植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绑扎，摆放。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应保证所供的植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植物的规格、数量和要求中规定的要求，所有植物要求生长健壮、旺盛，冠幅饱满，株型完整，色彩鲜亮；植株叶片无枯萎发黄现象。

四、服务要求

1、技术指导期：自布置完毕并通过验收之日起30日内。

2、技术指导期内非甲方人为因素出现的植物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更换植物，确保植物的成活率达到100%；乙方必须将花卉在整个布展期间的不开花率控制在1%以下。

五、验收

1、甲方须于乙方将植物交付使用后会同有关专业人员对植物按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如约如数更换到位，并保证验收合格。

2、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付款方式和付款时间

本工程无预付款;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办理合同总价70%的货款结算手续;技术指导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供应商向采购人办理合同总价20%的货款结算手续;审计完毕,供应商凭发票向采购人办理余款结算手续。

结算时根据甲方提供的《苗木验收单》,数量按实结算,合同中已有适用工程项目单价的,按合同中已有的单价确定,合同中有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合同中类似项目的单价确定。最终以审计为准;审计完毕,供应商凭发票向采购人办理余款结算手续。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支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乙方所供的货物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必须保证植物的成活率,如果成活率不在100%(包括及时更换的合格植物),对该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乙方还将承担该部分货款一倍的赔偿责任。

7、乙方工程未获得投标书中承诺的奖项情况的,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的5%作为赔偿。

八、不可抗力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相应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出现上述情况不受合同有关逾期责任制约;

2、不可抗力影响时间持续30日以上时,甲乙双方应及时解除合同;

3、本条所述“不可抗力”是指不可预见、不能克服及不能避免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地震等。

九、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2、本项目在通过验收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3、如果发生质量问题,按规定没收履约保证金,以及追究由此带来的其它经济损失。

十、争议裁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2、如果检测结果证明确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接受退货,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因此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3、如果检测结果证明没有质量问题,甲方应无条件接受货物,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4、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首先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甲乙双方均可向杭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补充条款

1、乙方在工程结算中应加强管理,若在本工程结算审计时,经审核后,核减率超过 10%的,对超过部分的工程结算审查费用(以核减额超过送审造价 10%部分为基数,费率按 5%计算)由承包人承担,由发包人从应付工程款中扣减。

2、工程竣工决算总造价控制在政府有关部门已批复的概算内,否则财政部门不予支付。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1、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政府采购_____号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2)服务承诺;(3)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文件。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二〇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 二〇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时间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报价文件、技术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和投标人须知中第 14 条规定的内容进行，并将三部分内容分别装订成册。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价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	(页码)
(2) 投标（开标）一览表.....	(页码)
(3) 报价明细清单.....	(页码)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页码)
(5) 其它（如有）（均需盖公章）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浙江政府采购网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3：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及相关材料（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4：《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

_____杭州市上城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并对此
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
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 (5) 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
- (6) 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具体内容为：

- (1) 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 (2) 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 (3)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4) 金额为壹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产品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
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投 标(开 标)一 览 表

_____: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

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项目编号:_____)的

(项目名称 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实施。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	_____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附: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植物的采购、摆放、花卉内部钢架的搭设、运输费、技术指导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和投标人认为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等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3、本项目供货周期:立体花坛要求在9月20日前,环境小品要求在春节前一完成全部工作,将植物运送项目实施地,并通过验收;

4、养护期:花镜养护期_____,立体花坛养护期_____,环境小品养护期_____;具体拆除时间须根据采购方的安排。

5、技术指导期:自布置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日历天。

6、对所附采购合同格式是否有异议?_____

7、本项目立体花坛和小品的拆除和清理,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不得擅自进行。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清单

单位工程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名称:

序号	内 容	报价合计 (元)	(清单号)	(清单号)
			(专业工程 1)	(专业工程 2)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二	措施项目清单 (1+2)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三	其他项目清单			
四	规费 [3+4]			
3	排污费、社保费、公积金			
4	民工工伤保险费 [(一 + 二 + 三 + 3) *费率]			
五	税金[(一 + 二 + 三 + 四) *费率]			
六	总报价 (一+二+三+四+五)			
总报价(大写):				

注:本表适用于:

- (1) 只有 1 个专业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单位工程发包项目的报价汇总;
- (2) 其余招标项目的单位工程报价汇总。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五、其它 (如有) (均需盖公章)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 浙江政府采购网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3: 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及相关资料 (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4:《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浙江政府采购网入库供应商证明材料

附件 3 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说明：

1、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中认定情形为“中小企业”等无法界定磋商供应商具体企业类型的均为无效证明材料。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磋商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 4、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表 1-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号清单)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 价 (元)	其中			备注
								人工费	机械费	管理费	
(1)	(2)	(3)	(4)	(5)	(6)						(7)
合 计											

注：表中（1）～（6）栏由招标人提供内容，（7）栏由招标人按需提出要求，如招标人需要投标人提供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计算分析和工料机分析，请在（7）备注中明确。

表 1-3-A 组织措施项目（整体）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备注
(1)	(2)				
一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基本费和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提供分析清单（表 1-3-A-1）
二	工程定位复测费				
三	其他组织措施项目				
1	提前竣工增加费				
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3	二次搬运费				
4	夜间施工增加费				
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6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费				
合 计					

注：1.表中列项供参考，（1）、（2）栏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可按工程实际作补充。

2.措施项目应分整体措施项目和专业工程措施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包括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以及工程定位复测费应按招标项目整体报价，其他组织措施项目由投标人根据工程实际自行决定按整体项目还是按专业工程清单报价（专业工程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见表 1-3-B）。

3. 专业工程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表 1-3-B 中已报价的组织措施费不得与整体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表 1-3-A 中的其他组织措施项目重复报价。

表 1-3-B 组织措施项目（专业工程）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备注
(1)	(2)				
1	提前竣工增加费				
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3	二次搬运费				
4	夜间施工增加费				
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6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费				
合计					

注：1、表中列项供参考，（1）（2）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可按工程实际作补充。

2、当招标项目为单位工程发包且只有 1 个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时，组织措施项目清单应按表 1-3-A 报价。

表 1-3-C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 价 (元)	其中			备注
								人工费	机械费	管理费	
(1)	(2)	(3)	(4)	(5)							(6)
		大型机械设备 进出场及安拆									
		施工降水									
		施工排水									
		地下、地下设 施或建筑物 的临时保护 措施									
											
		模板									
合 计											

注：1. 本表适用于以“项”为单位计价和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

2. 措施项目应分整体措施项目和专业工程措施项目。如应用于整体措施项目，表头中只须填报工程名称；如应用于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表头中应分别填写工程名称、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名称。

3. 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表中第（1）～（5）栏由招标人提供；以“项”为单位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表中第（4）栏项目特征不需要提供和填写。投标人根据施工方案对具体项目可作补充。

4. 第（6）栏由招标人按需出要求，如招标人需要投标人提供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计算分析和工料机分析，请在备注中明确

表 1-3-A-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基本费和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措施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2)	(3)				
一	安全施工措施项目					
(一)	基本安全防护					
1	安全网					
(1)	安全平网	m ²				平面面积
(2)	密目式立网	m ²				垂直立面
2	防护栏杆					按栏杆长度
(1)	高处作业临边防护栏杆	m				
(2)	深基坑（槽）临边护栏	m				
(3)	其他防护栏杆	m				
3	防护门	m ²				
4	防护棚					按防护面积
(1)	通道防护棚	m ²				
(2)	井架防护棚	m ²				
(3)	升降机防护棚	m ²				含人货两用升降机、货用升降机
5	断头路阻挡墙	m ³				
6	安全隔离网	m ²				爆破工程
7	对讲机	套				
(二)	高处作业					
1	洞口水平隔离防护	m ²				按洞口水平面积
2	高压线安全措施	元				
3	起重设备防护措施	元				
4	楼层呼唤器	套				

5	其他高处作业安全防护					
(三)	深基坑（槽）					
1	上下专用通道	m ²				含安全爬梯
2	基坑支护变形监测	元				
3	其他深基坑安全防护					
(四)	脚手架					
1	水平隔离封闭设施	m				
2	其他脚手架安全防护					
(五)	井架					
1	架体围护	m ²				
2	货用升降机操作室	m ²				
3	其他井架防护					
(六)	消防器材、设施					
1	灭火器	只				
2	消防水泵	台				
3	水枪、水带	套				
4	消防箱	只				
5	消防立管	m				
6	危险品仓库搭建	m ²				
7	防雷设施	元				
8	其他					
(七)	特殊工程安全措施					
1	特殊作业防护用品	元				
2	救生设施	元				含救生衣、救生圈等
3	防毒面具	付				
4	有毒气体检测仪器	套				
5	其他特殊安全防护					
(八)	安全标志					
1	安全警示标牌、标识	元				

2	警示灯	处				
3	航标灯	处				通航要求
4	其他安全标志					
(九)	安全专项检测					
1	起重机械检测费	元				塔吊、升降机等
2	钢管、扣件检测费	元				
3	高处作业吊篮检测费	元				
4	防坠器专项检测费	元				
5	其他安全检测					
(十)	安全教育培训	元				
(十一)	现场安全保卫	元				
(十二)	其他安全施工措施					
二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					
1	围墙	m				按标准设置
2	大门、门楼	块				
3	标牌	块				
4	效果图	块				
5	彩钢板围挡	m				按标准设置
6	地坪硬化	m ²				
7	其他文明施工措施					
三	环境保护措施项目					含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1	现场绿化	m ²				
2	防尘网布	m ²				
3	车辆冲洗设施	套				含洗车槽、自动冲洗或其他冲洗设备等
4	喷淋设施					
(1)	塔吊喷淋	套				
(2)	外架喷淋	套				

(3)	场地喷淋	套				
5	防尘雾炮	台				
6	其他扬尘控制费用	元				
7	噪声控制费用	元				
8	污水处理费用	元				特殊工程要求
9	车辆密封费用	元				
10	工地食堂油烟净化设备	套				
11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	临时设施措施项目					
(一)	办公用房	m ²				
(二)	生活用房					
1	宿舍	m ²				
2	食堂	m ²				
3	厕所	m ²				
4	浴室	m ²				
5	其他生活设施					休息场所、文化娱乐设施等
(三)	生产用房（仓库）	m ²				
(四)	临时用电设施					
1	总配电箱	只				
2	分配电箱	只				
3	开关箱	只				
4	临时用电线路	m				
5	用电保护装置	处				
6	发电机	台				
7	其他临时用电设施					附近外电线路防护设施等
(五)	临时供水	m				按管道长度
(六)	临时排水	m				按管道长度
(七)	其他临时设施					

合 计						

注：表中（1）～（3）栏由招标人根据具体工程特点提供，投标人可补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及费用应按招标项目整体报价。

1-4 其他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元)	备 注
1	暂列金额		
2	计日工		明细表详见 1-4-1
3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表详见 1-4-2
4	创标化工地增加费		暂定费用
	合计		

表 1-5 主要工日价格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工 种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元)
(1)	(2)	工日		

注：本表（1）（2）栏由招标人按需要提出。

表 1-6 主要材料价格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编码	材料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 注
(1)	(2)	(3)	(4)	(5)			(6)

注：1、表（1）（2）（3）（5）（6）栏由招标人按需要提出，投标人可补充。

2、本表的材料及设备包括原材料、燃料、构配件以及按规定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设备。

3、招标人指定、提供或暂定的材料和设备，按杭州市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的规定填写

▲技术文件部分

目 录

- (1)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及组织实施方案（包括确保植物的采购、运输、摆放、成品养护、钢架搭设、技术指导措施）……………（页码）
- (2) 植物的供应时间安排……………（页码）
- (3) 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名单……………（页码）
- (4)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页码）
- (5) 验收方案……………（页码）
- (6) 对植物的规格参数的描述……………（页码）
- (7)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附表：项目小组人员名单

附表：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资信及商务文件部分

目录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3) 投标声明书·····	(页码)
(4) 承诺书·····	(页码)
(5) 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页码)
(6)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页码)
(7) 类似项目的业绩·····	(页码)
(8) 投标人财务状况（投标人最新的年度财务报表）·····	(页码)
(9)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果有）·····	(页码)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细化。

一、法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手机: _____传真: _____),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_____采购项目(编号: _____)投标的一切事项, 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 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 自 2019 年 月 日起至 2019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2019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书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投标声明书

_____:

本单位自愿参加 _____采购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四、承诺书

_____:

如我单位为“上城区 2019 年花镜、立体花坛及环境小品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本公司郑重承诺确保_____在杭州市立体花坛/小品的评比中获得（一等奖/二等奖、金奖/银奖）。特此说明。如未能获得奖项，我方自愿放弃退还部分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五、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投标人自行编制）

七、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

八、投标人财务状况（投标人最新的年度财务报表）

九、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果有）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清单（见附件）

要求在 2019 年 月 日之 2019 年 月 日将植物运送项目实施地，并通过验收。如有必要，采购人可根据需要对供货时间进行调整。投标人所供的花卉及植物必须符合本部分的要求，如有偏离，必须在技术文件中作相应的说明，采购人不接受有负偏离的投标文件。